

邹城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zoucheng.gov.cn/>) 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邹城市交通运输局联系（地址：邹城市平阳东路 2766 号钜鑫大厦 313 房间，联系电话：0537-5263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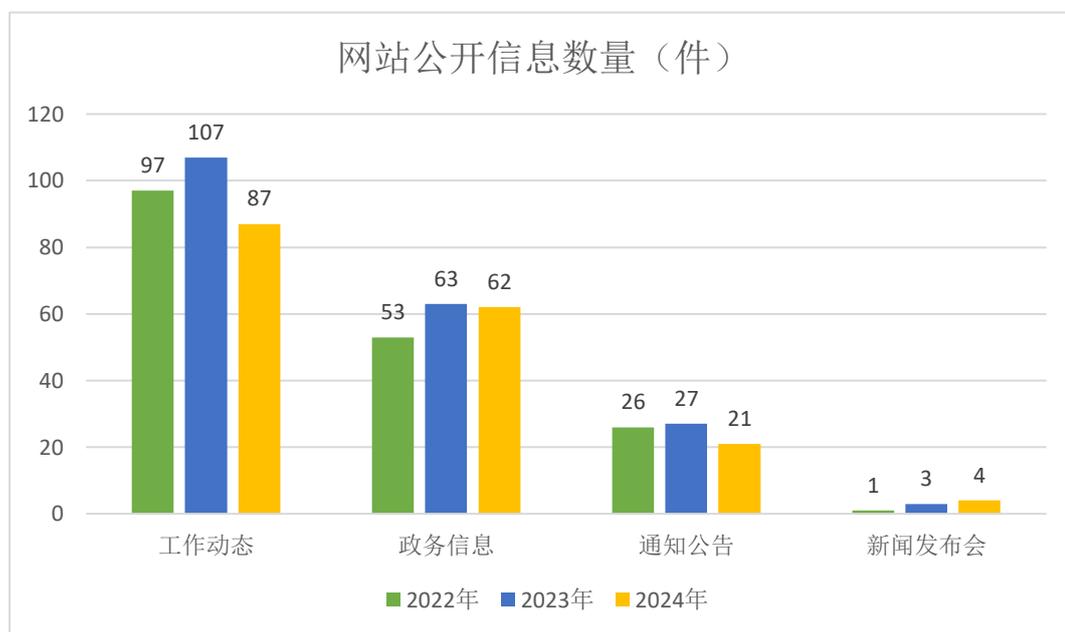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邹城市交通运输局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局工作的重点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规范信息制作和公开流程，深化公开内容，努力建设服务型部门。同时，指导辖区内公共交通企业邹城市汽车站、邹城市国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相关信息进行线上、线下同步公示，切实方便百姓对出行信息的查阅。

（一）主动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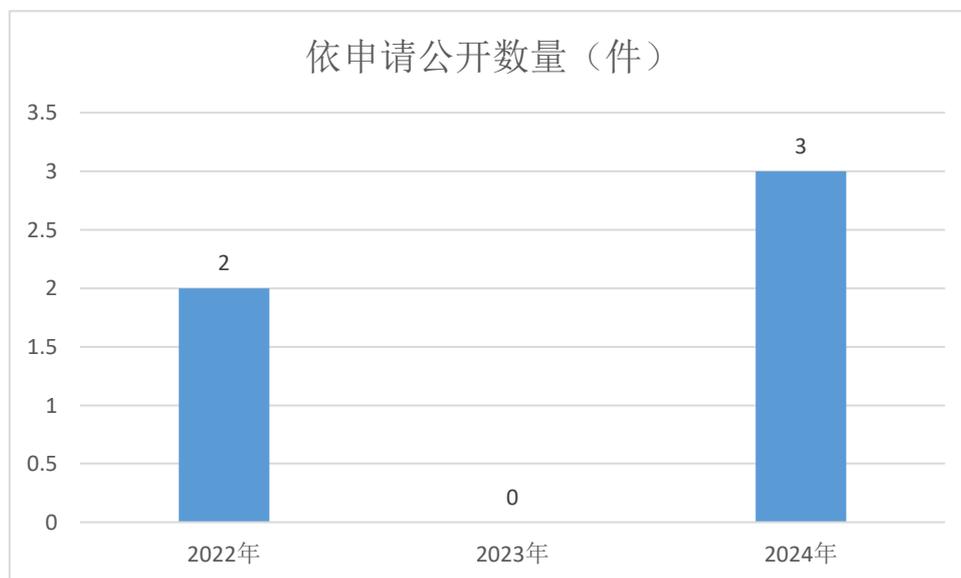
2024 年，邹城市交通运输局通过网站共公开工作动态 87 篇，政务信息 62 条，通知公告 21 条；通过国家级、省级、济宁市级、邹城媒体平台刊发信息 206 篇，其中省级及以上媒体刊发信息 38 篇，济宁媒体刊发信息 63 篇，邹城媒体刊

发信息 105 篇；作为主发布单位，参加召开“邹城答卷 2023”系列新闻发布会交通运输工作专场、邹城市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邹城市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邹城市交通运输工作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 4 场。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邹城市交通运输局收到 3 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比 2023 年增加 3 起，未发生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完善的信息审核和发布流程，统一发布标准，规范发布形式，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和权威性。通过定期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信息处理能力和安保意识，避免了信息泄露和误公开的情况发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建立多渠道的信息公开平台体系。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准确、全面发布交通行业工作动态、各类公告等信息；在各办公地点设立信息公开查阅点，方便群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信任度和满意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机制，通过定期的内部审查和外部评估，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信息发布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保密工作要求，对发布信息进行保密审查，对已发布的信息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3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	2	0	0	0	0	0	2	

法提供	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求	0	0	0	0	0	0	0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	持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维	持	其他	尚未	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全面性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二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切实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二是进一步提高工作实效，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行政行为。三是

加强信息公开考核机制，对政务信息公开做的好的科室、单位予以表扬，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健康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2024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24年，邹城市交通运输局共承办邹城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提案11件（主办8件、协办3件），其中人大代表议案（建议）7件（主办4件、协办3件）、政协委员提案主办4件。涉及交通工程建设、城乡公交、港航物流等多个方面，现已全部按期办结，其中，主办件中，已吸收采纳并按时办理完成4件。办理结果已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专题页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与批评。

（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持续深化交通领域内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工作，在乘车点及公交站亭张贴运营服务、安全防范、应急处置等服务信息，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更好满足人民群众获得出行信息的需求。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

1、加强公共交通企业的信息公开工作。对涉及百姓交通出行的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同时做好线上、线下公开工作，在汽车站、公交站等处张贴出行信息，让百姓更方便、更快捷了解交通信息。

2、在交通重点区域及办公地点，设置信息公开查阅点，方便群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信任度和满意度。